

证券代码：300193

证券简称：佳士科技

公告编号：2019-065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千鑫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鑫恒”）所持有本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冻结股数（股）	司法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冻结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千鑫恒	否	55,088,026	2019-12-17	2022-12-16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100.00%	10.87%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千鑫恒持有公司股份 55,088,0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7%，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55,0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84%，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5%；本次司法冻结后，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 55,088,026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7%。

二、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千鑫恒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直接影响。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的数据外，公司未收到其他各方关于司法冻结事项的法律文书或通知。

3、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19日